**第一章 比选公告**

**1.比选条件**

1.1四川川投国际网球中心根据经营需要，拟对四川川投国际网球中心所要求的网球场地进行照明安装、改造、维修，现对该项目部分网球场地照明采购安装、改造、维修服务进行公开比选。

**2.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项目概况:

|  |  |
| --- | --- |
| 比选人 | 四川川投国际网球中心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 项目名称 | 四川川投国际网球中心部分网球场地照明采购安装、改造、维修服务项目 |

2.2比选内容

参选人为比选人提供部分网球场地照明采购安装、改造、维修服务。

1. **参选人资格要求**

3.1 比选申请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相应的经营范围或相关的施工资质，并提供营业执照、企业介绍等相关资料，未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人名单或不具有政府相关部门限制投标的情形。

3.2 2018年以来完成2个V级赛事转播级别以上场地灯光安装、改造业绩（提供合同及验收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3 企业注册资金不少于人民币2000万元。

3.4 具有照明工程设计资质（参与比选的供应商必须有一级照明设计师2名以上，提供所在企业的近半年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5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存在控股（一方直接或间接持有另一方的股份总和，或者双方直接或间接同为第三方所持有的股份达到25%以上）、管理关系的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在同一项目中同时参加比选。违反前述规定的，相关比选申请文件均无效。

3.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比选文件的获取**

参选人请于2020年8月11日至2020年8月19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14: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持下列证件在成都市双流区金河路66号四川国际网球中心采购招标部领取比选文件。

（1）领取人身份证(查验原件留复印件)

（2）单位介绍信(留原件)

（3）营业执照副本(查验原件留复印件)

（备注:以上证件复印件均需加盖参选人公章。比选文件免费提供）

**5.参选文件的递交**

5.1参选文件递交时间为2020年8月28日10时00分，地点为成都市双流区金河路66号四川国际网球中心大会议室（ZN118）。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参选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6.比选公告发布**

本比选公告在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http://www.invest.com.cn/)及四川川投国际网球中心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官网（<http://www.sciitc.com/>）发布。

**7.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川投国际网球中心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成都市双流区金河路66号

联系人: 聂女士 张先生

电话:028-85893221